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8)020931号

中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中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高科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航高科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

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本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中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南通航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机床有限责任公司、江苏致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部）、南通诚文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北城致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优材百慕航空器材有限公司、北京优材京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37.3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8.3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通用计算机环境控制、人力资源、预算管理、资金管理、研发管理、对外投资管理、担保业务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采购与费用管理、房地产开发管理、合同管理、生产与存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财务报告与税务管理。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预算管理、工程项目、资金支付、成本核算、收入确认、应收账款管理、绩效考核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潜在错报金额占利润总额的百分比	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 5% (正常利润水平时)	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 5% (正常利润水平时)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 2% (正常利润水平时)
潜在错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百分比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 0.5% (利润总额很小或波动较大时)	营业收入 0.2%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0.5% (利润总额很小或波动较大时)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0.2% (利润总额很小或波动较大时)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出现以下迹象之一：①注册会计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企业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发现；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要缺陷	出现以下迹象之一：①财务报表中的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②以往已出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内部控制缺陷未按期整改。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财产损失	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标准的重要性水平		
营运能力	重大业务失误，需付出很大代价（投入时间、人员和增加成本20%以上）才得以控制，或情况失控给企业存亡带来重大影响，或造成公司无法达成部分关键营运目标或业绩指标，利润指标完成率低于75%	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	对营运有一定影响，需要付出较小的代价（投入时间、人员和增加成本5%以内）得以控制，或风险造成公司无法达成部分关键营运目标或业绩指标，利润指标完成率低于90%但高于85%
安全	一次事故造成3人以上死亡，10人以上重伤	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	一次事故造成未造成人员死亡，但3人以下重伤（含急性中毒）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对声誉的影响范围和恢复程度：负面消息广泛流传被监管机构调查，或需要1年以上时间恢复声誉。 2、法律法规的遵循程度：严重违反法规导致被监管机构调查并遭致处罚。 3、环境受损：无法弥补的灾难性环境损害，或被国家环保行政部门通报，罚款并被要求停产整顿。 4、对员工权益的影响：严重损害员工利益，影响整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或核心技术/管理人员（指中级及以上技术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严重流失。
重要缺陷	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
一般缺陷	1、对声誉的影响范围和恢复程度：负面消息对企业声誉基本没有受损或媒体的关注，或企业能够迅速化解负面消息带来的影响。 2、法律法规的遵循程度：违反法规，导致当地政府部门的调查和口头警告。 3、环境受损：对环境或社会造成一定的或暂时影响，但不破坏生态系统；被政府有关部门关注/或需要通知政府有关部门，可不采取实质性行动但需密切关注。 4、对员工权益的影响：一定程度影响员工工作积极性并降低工作效率，对企业文化、凝聚力产生某些程度不利影响，或导致核心技术/管理人员较少流失。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发现报告期内存在 26 个缺陷，其中无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督办责任部门制定整改计划，落实具体整改责任人，并安排专人定期进行检查、跟踪整改进度和结果。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缺陷仍在持续改进的过程中。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2018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监督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工作，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5日